

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云浮供电局建设用地规划许可批前公示

N



根据《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第二十九条之规定:

规划许可或者审批机关作出许可或者审批决定前,应当将许可或者审批内容、申请人和利害关系人享有的权利等事项在政府网站、建设项目现场进行公示,公示时间不得少于十日。

项目名称: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云浮供电局

建设单位: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云浮供电局

审批单位: 新兴县自然资源局

建设用地位置: 新兴县稔村镇布辰村

规划公示时间及期限:

2025年06月23日至

2024年07月02日(10天)

项目概况:

1、建设用地项目规划许可

(1)用地性质: 公用设施用地;

(2)建筑密度≤25%;

(3)容积率≤0.5;

(4)绿地率≥20%;

(5)建筑限高15米(室内地坪标高至女儿墙);

(6)围墙建设不能超出建筑退让红线;

(7)未及事项按城乡规划有关法律法规执行。

2、该图仅为示意图,以最后审批为准;

3、陈述申辩意见反馈方式:

(1)信函: 请邮寄至新兴县自然资源局

国土空间规划股

邮政编码: 527400

(2)电话及电子邮件:

联系电话: 0766-2979721

联系人: 梁小姐

邮箱: ghg2979721@163.com

4、有效反馈意见时间: 公示期间

5、有效反馈意见方式:

书面,请留下真实姓名、电话、联系方式。

6、本案涉及的利害关系人,依法享有听证权,

如要求听证的,应于公示期间内向新兴县自然资源局提出申请。

